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璐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地点为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本次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同意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杨璐先生作出的《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



地完成了 2019 年度各项经营目标，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股东的现金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在防范和控制公司各类风险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通过本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下，运用最高额不超过 3.0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多家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 亿元的授信融资额度，其中 4.00 亿元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2.00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同时，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 2.00 亿元授信融资提供担保。

董事会经审查后认为申请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将由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同意本议案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多家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4.00 亿元的授信融资额度，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璐先生、XIUYING HU(胡秀英)女士以保证方式为上述授信融资提供担保。

董事会经审查,认为杨璐先生、XIUYING HU(胡秀英)女士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的上述担保免于收取担保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意上述担保。

董事杨璐、XIUYING HU、ZHEN YANG 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4、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制定的《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能有效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切实可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同意公司根据法定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7、审议通过《关于东莞市金太阳精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同意《关于东莞市金太阳精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相关内容。

保荐机构、会计事务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合作，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的模式销售公司产品，并就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回购担保。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提高控股子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和经



经济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在风险控制上，控股子公司对销售客户的选择将严格把控，及时了解客户的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并要求客户在实际签署合同过程中根据需要提供反担保，回购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已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以上提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